

证券代码：872523

证券简称：权星智控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权星智控系统工程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收到独立董事李静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 2025 年 3 月 20 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收到独立董事张海光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 2025 年 3 月 20 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收到独立董事方宗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 2025 年 3 月 20 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收到董事莫永生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 2025 年 3 月 20 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继续担任总经理职务。

（二）辞职原因

鉴于公司战略规划调整，公司独立董事李静女士、张海光女士、方宗先生结合自身情况，辞去独立董事职务；公司董事莫永生先生辞去董事职务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独立董事李静女士、张海光女士、方宗先生以及董事莫永生先生辞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对李静女士、张海光女士、方宗先生以及莫永生先生任职期间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的工作以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独立董事李静女士的《辞职报告》；

独立董事张海光女士的《辞职报告》；

独立董事方宗先生的《辞职报告》；

董事莫永生先生的《辞职报告》；

权星智控系统工程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21日